

证券代码：002137

证券简称：实益达

公告编号：2021-056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e都A座28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陈亚妹女士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订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因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实施站前商贸区旧城区改建项目的需要，为积极配合征迁工作，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益锡电子有限公司与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旺庄街道办事处签署《无锡市新吴区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本次征收涉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非住宅房屋、装潢、附属物、停产、停业损失、不可搬迁设备及搬迁损失等各项补偿款合计12,980.18万元。本次项目征收方为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旺庄街道办事处，其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关联关系。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和付款能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1年11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签订征收补偿协议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7 日

